

西宁市湟中区西堡镇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2021〕160号



西宁市湟中区西堡镇人民政府 关于黄河流域固体废物疑似问题 313 号整治 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精神，根据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湟中区黄河流域固体废弃物倾倒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湟政办〔2021〕82号）文件精神，我镇对《湟中区“清废行动”疑似问题任务清单》中西堡镇区域范围内所列的5个疑似问题进行了现场核实工作，根据现场核实结果，结合我镇实际逐个制定整改方案。

一、疑似问题点核实及存在的问题

疑似问题编号 313 号：位于西堡镇新平村，主要存在问题为附近村民倾倒的生活和少量建筑垃圾倾倒问题，固废面积 527 平方米，垃圾量 600 立方米。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废物种类：生活垃圾

整改措施：一是将倾倒的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清理并进行异位处理；二是对清理后的场地进行复绿；三是加强日常监管，防治发生垃圾再次倾倒现象。

二、加强组织领导

为了便于统一领导协调黄河流域固体废弃物倾倒整治工作，成立镇河流域固体废弃物倾倒整治工作，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

组 长：	金 山	镇党委书记
	商志刚	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副组长：	冶荣夏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成 员：	马国山	镇人大主席
	刘 玉	镇党委副书记
	张 鹏	镇纪委书记
	张海彦	镇武装部长
	党占良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冶荣夏	镇人民政府政府副镇长
	李永旭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卢世兰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贺盈林	综合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李万杰 新平村党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办公室，由冶荣夏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统一领导、协调黄河流域固体废物倾倒整治工作；分析、研判疑似问题形成的原因，确定具体的整治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和组织相关村对疑似问题进行整治。

三、实施步骤和进度安排

按照《湟中区“清废行动”疑似问题任务清单》，进行再次现场核实，及时追溯固体物来源，做好整改工作“事前、事中、事后”的图文资料收集及台账记录工作，整改完成后报镇政府，由镇政府上报到区生态环境局进行销号。

1、排查核实阶段（8月19日前），对区生态环境局所反馈的的固体废物疑似问题，抓紧组织现场核查。

2、审核确认阶段（8月25日前），在对垃圾点位核实基础上，开展现场审核工作，对疑似危废核查属性。对通过“清废行动”APP上报的已核实点位逐一进行现场审核，完成审核工作。

3、整改销号阶段（9月20日前）按照整改方案积极实施整改并上报至“清废行动”APP确保及时销号。

四、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精心部署。要进一步提高环保的思想认识，主要领导亲临一线，坐阵指挥，及时解决此次清废行动整治中的难点、重点问题，认真落实此次固废点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2、及时处理处置。各村、各科室要按照整治要求及整治内容，做好固体废物问题整改，确保如期高质量完成整治任务。

3、严肃责任追究。生态环境、城市管理、应急管理等相关业务科室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瞒报、漏报或因工作不力导致逾期未能完成整治任务的，将视情节逐级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4、严格执法监管。城市管理、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等业务科室要加强黄河流域固体废物倾倒问题执法检查，强化多部门联动执法，严肃查处污染环境、破坏生态问题。

西宁市湟中区西堡镇人民政府

2021年9月15日

